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30Z107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1074 号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可达）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瑞可达为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瑞可达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瑞可达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瑞可达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瑞可达《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瑞可达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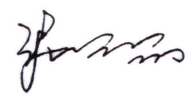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瑞可达容诚专字[2025]230Z1074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志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琚晶晶

2025 年 4 月 28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52号文《关于同意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2元。截至2021年7月17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55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570.6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983.3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5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35,462.73万元，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0.0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超出募集资金净额479.39万元，主要系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二）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03号文的批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515.7052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32.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255.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44.93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



[2022]230Z024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47,832.81 万元，利息收入累计 2,133.63 万元，手续费支出累计 0.22 万元，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21,345.53 万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1119000984974）。2021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80122000455129）。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21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四川瑞可达连接系统有限公司、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以下简称“绵阳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绵阳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1100001650）。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111920093142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25019975940968880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苏州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行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04950210103）。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200931420	153,226,813.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4950210103	60,228,527.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2250199759409688800	—
合计		213,455,340.81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2 个项目为：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由于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4,983.34 万元小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48,107.31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33,107.31	33,107.31	2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9,983.34
合计		48,107.31	48,107.31	34,983.34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3 个项目为：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044.93 万元小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68,300.00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44,659.10	39,500.00	39,50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9,524.16	9,500.00	9,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9,300.00	19,300.00	18,044.93
合计		73,483.26	68,300.00	67,044.93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自 2022 年 9 月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因基础建设前置审批程序的进度较原预期时间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造成了募投项目开工及建设进度有所延迟。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公司经审慎研究，将“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39,500.00	58.92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9 月
2	研发中心项目	9,500.00	14.17	2024 年 3 月	2025 年 9 月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 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原因说明
1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25,000.00	25,462.84	462.84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2	补充流动资金	9,983.34	9,999.89	16.55	利息收入
合计		34,983.34	35,462.73	479.39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原因说明
1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39,500.00	25,965.47	-13,534.53	尚在建设期
2	研发中心项目	9,500.00	3,764.38	-5,735.62	尚在建设期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8,044.93	18,102.96	58.03	利息收入
合计		67,044.93	47,832.81	-19,212.12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含 3.5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现的效益体现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提高公司资产运转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的效益无法具体测算，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83.3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462.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462.73		
			2021 年度：				10,909.79		
			2022 年度：				21,134.20		
			2023 年度：				3,41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3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以使用状态 日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工程 度）
1	高性能精密 连接器产业 化项目*1	高性能精密连 接器产业化项 目	33,107.31	25,000.00	25,462.84	33,107.31	25,000.00	25,462.84	2023 年
2	补充流动资 金*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9,983.34	9,999.89	15,000.00	9,983.34	9,999.89	—
合计			48,107.31	34,983.34	35,462.73	48,107.31	34,983.34	35,462.73	—

注*1：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25,462.84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462.84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系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注*2：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9,999.89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16.55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系利息收入。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飞



附件 1-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044.9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832.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832.81
			其中: 2022 年度:				12,638.85
			2023 年度:				11,853.35
			2024 年度:				19,057.55
			2025 年 1-3 月:				4,283.0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39,500.00	39,500.00	25,965.47	-13,534.53	2025 年
2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9,500.00	9,500.00	3,764.38	-5,735.62	2025 年
3	补充流动资金*1	补充流动资金	19,300.00	18,044.93	18,102.96	58.03	—
合计			68,300.00	67,044.93	47,832.81	-19,212.12	

注*1: 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8,102.96 万元, 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58.03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系利息收入。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马剑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高飞



附件 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 目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1	高性能精密连 接器产业化项 目	92.58%	本项目建成后，第一年 达产率 80%，可实现年 新增净利润 3,878.03 万 元；第二年达产，可实 现年新增净利润 5,651.06 万元。	—	4,219.53	1,671.18	5,890.71	是

注：2025 年 1-3 月实际效益计算使用的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马剑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高飞



附件 2-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1	新能源汽车关键 零部件项目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注)
2	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	—	—	—	—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	—	—	—

注: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尚未产生效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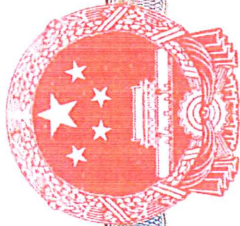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高飞

马剑

吴世均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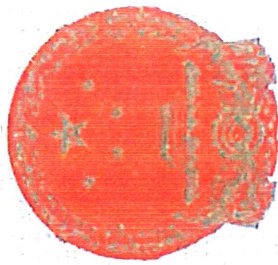
2025年 03月 0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
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22650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立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7-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陕西诚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219870717663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2036209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2-03-24

年 月 日
/y /m /d

2012年03月24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露品晶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1-05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 3405811989110512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32018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03-21
年 / 月 / 日

2021年 / 月 /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